

光山县交警大队

加强和谐警民关系建设

本报讯(严峰 李建华)今年以来,光山县交警大队着力加强和谐警民关系建设,号召全体民警深入辖区,了解群众疾苦,积极为群众排忧解难,收到显著成效。

为解决农民出行难问题,该大队积极协调县交通部门,在原有城乡23条客运班线、120台城乡客运车辆的基础上,再开通乡际班线3条,开通旅游班线3条,

新增客运车辆412台,351个行政村全部建成了农村招呼站并投入使用,有效解决了农民出行难问题;为解决广大群众办证难问题,先后筹措资金700余万元征地34.5亩,建成了440平方米车管所办证服务大厅和一条汽车检测线。与此同时,该大队还在白雀园、寨河两个交警中队设立了车驾管服务站,老百姓在自己的

家门口就能办理驾驶证和汽车牌照;为提升道路交通事故快速处理水平,该大队在寨河、白雀园两个交警中队设立交通事故处理室,建立交通事故快速处理机制,对符合自行协商和适用简易程序的交通事故做到当天处理完毕。

为进一步加强和谐警民关系建设,该大队以开展“大走访”活动为契机,组织全

队43名党员,与全县43户贫困户结成长期帮扶对子,春节前夕,各所、队、室党员干部深入扶贫家庭送温暖。截至目前,该大队共出动民警320余人次,走访家庭4220户,征求意见和建议69条,办好事167件,为贫困家庭和低保家庭送去米面2500多公斤、食用植物油130多公斤、慰问金5300多元,为36名老弱病残者送药上门。

商城县交警大队

强力开展社会治安整治行动

本报讯(冯如童随学)近期,商城县交警大队积极调整工作思路,改进勤务模式,采取“五个延伸”措施,强力推进社会治安整治行动纵深发展。

专项整治由城区向农村延伸。在抓好城区交通秩序的同时,该大队将整治重拳挥向农村,开展了以整治两轮摩托车、农用车无牌无证、违法载人为重点的农村道路专项整治行动;组织民警深入偏远乡镇开展调查摸底,全面掌握辖区无牌无证车辆情况,督促群众及时办理车辆牌证。

执勤纠违由静态向动态延伸。该大队采取全路段动态监控和定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适时增加巡逻车辆和巡逻密度,重点加大对客车超员、农用车违法载人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以及报废车、未按期检验车、未及时接受处理违法车辆的清理力度。

管控时间由常态向无缝延伸。该大队采取了错时上岗的措施,有针对性地开展早、中、晚交通秩序整治,在早晨重点整治城区摩托车、校车交通违法行为;中午和傍晚,在各大型酒店、娱乐场所门前路段重点查处酒后驾驶行为;不定时、不定点开展夜间整治,重点整治逆向行驶、不按规定线路行驶、不按规定使用灯光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及时消除管理死角和盲区。

人车管控由路面向源头延伸。该大队联合安监、交通等有关部门深入辖区各运输企业,开展排查整治工作,重点检查大型运输车辆安全状况,从严审查车辆驾驶员从业资格,完善运输车辆安全管理档案;对相关人员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通过以案说法的方式,增强司乘人员的法律意识。

宣传工作由说教模式向直观模式延伸。该大队组织民警深入辖区乡镇,开展以“克服交通陋习、树立文明交通新风”、“珍惜生命、平安出行”为主题的交通安全宣传活动,通过设立宣传平台,摆放交通事故图板等方式,用具体、直观的事实教育群众,在现场散发宣传材料,向群众赠送交通安全知识手册,解答群众交通法规咨询,不断增强广大群众学法守法的自觉性。



罗山县委、县政府领导高度重视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近日,该县县政府党组成员李焕伟(左二)在县交通局、县公安局等有关部门负责人的陪同下,检查通往灵山景区道路交通安全情况,确保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

卢开春 张启锋 摄

新县交警大队

侦破一起重大交通肇事逃逸案

本报讯(刘泽勇 孙佳懿)近日,新县交警大队快速出动,侦破一起重大交通肇事逃逸案。

1月4日6时50分,新县交警大队接报:在吴陈河镇农贸市场路口附近发现一具老年女性无名尸体。接警后,该大队和吴陈河派出所民警立即赶赴现场。经认真勘察,案件定性为重大交通肇事逃逸案,肇事车辆为三轮摩托车。该案发生后,新县公安局领导高度重视,分管交警工作的副局长曹乃奇立即抽调交警大队、吴陈河派出所民警15人组成专案组,并亲任专案组组长,要求民警全力以赴侦破此案,及时抓捕犯罪嫌疑人。经深入走访

调查,专案组将侦查范围圈定在以现场为中心的附近几个乡镇。在掌握肇事车类型和肇事者大致的体貌特征之后,交警大队长刘江如、教导员何元盛、副书记赵自成、吴陈河派出所所长蒋建龙分组带领民警以肇事现场为中心开展地毯式排查。侦查员们带着干粮走遍了

现场附近的4个乡镇,翻山越岭走访了31个自然村,排查三轮摩托车236辆,连续作战6个小时,终于使肇事者扶某浮出水面,他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经查,1月4日6时50

目前,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和谐为本 科学化解社会矛盾

记者:请问你们在信访工作还有没有其他有益的探索?

刘建国:我们还有三种信访机制。除了我刚才介绍的信访督察专员制度以外,还有首办责任制、“案后救助”等。其中,我们围绕首办责任制实行了定人、定时、定责、定效果“三定一包”制度。

记者:请您详细介绍一下案后救助机制。

刘建国:案后救助主要体现在社会对于被害人群体的关怀,有助于实现社会和谐。从2007年开始,信阳两级检察机关已经救助了40多名被害人。我们还通过推行检察长包案制度、案前风险评估、案中说理答疑、案后责任倒查等制度,畅通信访渠道,有力化解了社会矛盾,减少了信访案件的发生。

记者:从您刚才所谈的来看,信阳检

察机关已将化解矛盾纠纷贯穿检察执法始终,可以这样理解吗?

刘建国:完全可以。我们要求全市检察机关一定要把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贯穿于检察机关办案的始终,从受理举报、控告、申诉、错案赔偿,到职务犯罪案件的立案、侦查、逮捕、起诉、抗诉,以及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检察业务的各个环节各个部门都要融入化

解矛盾纠纷的这种司法理念之中。还有

一个值得强调的问题,就是要积极协调

党委政府调处群体性事件,以积极的态

度介入,以公正的立场处理。

新的一年,我们将进一步解放思想,进一步深化对深入推进三项重点工作重

要性的认识,进一步深化对抓好三项重

点工作与统筹做好各项检察工作的关

系的认识,切实把两级检察机关、全体检察

干警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的决策和

部署上来,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谋划好

新一年的检察工作,为构筑和谐信阳、魅

力信阳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坚持“五个司法” 着力服务民生

周启明说,新的一年,光山县将进一步找准法院工作与发展稳定大局的结合点,主动服务,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促进社会安定有序发展;依法严厉打击各类刑事犯罪,确保社会治安大局平稳;不断创新服务农村改革发展的综合试验区建设新举措,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良好的法律保障;进一步克服坐堂问案、孤立办案、被动审判以及片面强调“谁主张、谁举证”的不良做法,主动向当事人释明诉讼权利,积极依职权调查取证,防止当事人因举证不能而败诉;大力开展判前释法、判后答疑,确保当事人案结事了。

四、坚持“阳光司法”,着力促进公平公正。周启明说,光山县法院将进一步加强廉洁教育,坚持不懈地抓好法官政治思想教育和反腐倡廉教育,

提高干警拒腐防变的自觉性。健全规章制度,以全省法院“制度创新年”活动为契机,从制度上加强审判管理、队伍管理、司法行政管理,着力提高制度的执行力;强化监督制约,充分发挥廉政执法监督员和廉政监察员作用,使监督更加富有成效;进一步落实案件评查制度和法官个人绩效考评制度,严肃查处违法违纪案件,确保最高法院“五个严禁”和市委“五禁止”、“十不准”规定落到实处;进一步改进司法作风,继续开展“双学”、“双零”活动,强化岗位练兵,培养法官司法为民情怀,使亲民、爱民、为民成为每一位法官的自觉行动。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王胜俊曾经说过:“法院工作,必须坚持用人民群众的视角来审视。法院与人民群众的距离要越来越近。”继续以服务民生为己任,是光山县法院全体干警的一种质朴追求。我们有理由相信,新的一年,光山县法院与人民群众的距离一定会越来越近。

●人间百味●

暴力抢劫学生 最终落入法网

近日,浉河警方在社会治安“冬季行动”中,成功打掉一个暴力抢劫团伙,破获多起恶性抢劫案件。

1月22日,浉河公安分局游河派出所民警巡逻至游河乡某中学时,学校保卫人员反映:近日该校附近出现了一些不明身份的年轻人暴力抢劫学生钱财。刚刚就有4个年轻人向过往的学生要钱,并打伤一名学生。了解情况后,民警立即驱车追赶,几分钟后,将其中一名嫌疑人杜某当场抓获。

经审讯,杜某对伙同他人实施抢劫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并交代出另两名同伙侯某、何某的去向。随后,该所民警迅速出击,将侯某、何某抓获。经查,自2009年12月以来,杜某等无业青年多次交叉结伙作案,对在校学生实施抢劫,每次抢劫现金30元至50元不等。目前,杜某等3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刑事拘留。(宋伟)

好民警伸出援手 助迷路儿童返家

春节前夕,潢川县公安局巡特警大队民警在巡逻途中,发现一名走失的4岁儿童,并及时将其送回父母怀抱。

2月4日11时45分,该局巡特警大队民警巡逻至城区北关路口时,发现一个小孩正在街头嚎啕大哭。民警立即上前将小男孩抱起询问情况,并快速将此情况向大队值班室报告。民警一边安抚小男孩,一边试探着问他的名字。由于男孩年龄太小,很多情况无法说清楚,民警并没有气馁,当即分头开展走访。功夫不负有心人,他们很快从一名路过的中年妇女口中得到一条线索:“在城区西亚超市,有一对夫妻刚刚丢失一名小孩,正在焦急地寻找。”得知这一消息后,该局巡特警大队副大队长庞威迅速抱起男孩驱车赶往西亚超市,但并未发现孩子的父母。民警又赶紧利用超市里的广播呼叫寻找孩子的父母。正在苦寻儿子的父母听到广播后火速赶了过来。当看见民警抱着自己的孩子时,孩子的母亲顿时哭倒在地,孩子的父亲一边接过孩子,一边向着民警连连鞠躬,并激动地说:“真是太谢谢你们了,不然,我们全家这个年就没法过了!”(刘明军 夏俊涛)

介绍婚姻是幌子 诈骗钱财是目的

都快40岁了还是个光棍汉,听说有人给自己介绍媳妇,乐得一时间麻痺大意,被骗走了15000元。近日,罗山县人民法院审结一起诈骗案,依法判决被告人赵某犯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

罗山县高店乡农民刘兵眼看都快40岁了,却还是个单身汉。2008年10月29日,同村村民刘花来到家中,说自己有个远房堂哥可以从贵州省给其介绍媳妇,刘兵欣然应允。后经刘花介绍,被告人赵某与刘兵见面,商定要介绍费15000元。2008年11月10日,刘兵与赵某一起从贵州省仁怀市带回一个叫林妹(在逃)的女子住到刘兵家中。同年11月12日下午,林妹称自己有病,要到医院检查,刘兵遂陪同前往。在医院检查时,林妹乘刘兵上厕所之机逃走,被告人赵某也于当日从刘花家逃走。刘兵报警后,2009年2月23日,被告人赵某被江苏省吴江市警方抓获。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赵某伙同他人,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取骗婚手段,骗取被害人15000元,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遂作出前述判决(文中人物化名)。(董王超)

近亲结婚实不该 法官调解受好评

近日,新县法院法官成功调解一起近亲离婚案件,受到当事人的一致好评。

原告胡某于2009年11月诉至新县法院,提出要与被告黄某离婚。经法院查明,胡某与黄某系近亲关系,双方于2004年在县民政局登记结婚,于2005年生下一女。在审理过程中,承办法官多次找原告、被告双方进行调解,耐心做说服工作,使双方意识到近亲登记结婚违反法律规定,不可能继续在一起生活。最终在承办法官主持下,胡某、黄某自愿达成调解协议,解除婚姻关系。

(李伦达 曾强)

放假回家施恶手 猥亵儿童受惩罚

春节是阖家团圆的时候,然而家住罗山县竹竿镇王桥村的刘某却被罗山县检察院侦查监督科批准逮捕,只能在看守所里过春节了。

嫌疑人刘某,系平顶山某校在读大学生。春节前放假回家,刘某整天到附近养马河河渠上转悠,有时到河渠附近他爷爷在世时住过的鱼棚内坐坐。2010年1月25日中午,他像往常一样在河渠上徘徊,看见一个背着书包的小女孩李某(6岁,上小学一年级),就上前问:“你咋一个人走呢?”李某说:“其他人还没来。”刘某又说:“我抱着你走吧。”说完,他就抱着李某到了鱼棚内。李某一直大哭大叫,挣扎着要下来。刘某把李某放在地上,掏出自己的生殖器放在她面前,吓唬她,不让她再叫喊。然后,刘某坐在屋内的砖头上,扒掉李某外面的裤子,把李某放在自己腿上,用他的左手手指李某的阴部,不到一分钟,李某的阴部就出血了。刘某看见血后就停止了侵害行为。

嫌疑人刘某被抓获后交代了全部犯罪行为,罗山县检察院侦查监督科审查后,认为其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以涉嫌猥亵儿童罪批准将其逮捕。

(孙友伟 高尤玲)

缺少管教走歪路 实施盗窃“三进宫”

对现羁押在看守所里的商城县某乡年轻小伙王某来说,已经是“三进宫”了。2005年5月因盗窃,他被商城县公安局收容教养;2007年2月,他又因盗窃被判处拘役六个月;近日,王某再次因盗窃被商城县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

王某的父母常年外出务工,为生计而奔波。刚上初中的他由于缺乏管教,在社会上沾染了很多不良习气,囊中羞涩的他渐渐将目光盯上了别人的财物。因年龄小不容易引起别人注意,王某便经常利用农民白天下地干活家中无人之机,翻墙撬锁入室实施盗窃。2007年7月服刑期满后,已年满18周岁的王某也试图改邪归正,与人合伙做生意,但终因恶习难改,再次因盗窃被关进监牢。自2008年4月至2009年3月不足一年时间内,他连续在全县十余个乡镇实施盗窃,共盗得现金、首饰等物品总价值51730元,数额特别巨大,后被抓获。

(梁立新 程晓燕)

生活琐事酿血案 亲人反目怒相残

日前,固始县公安局仅用35分钟就破获一起现行命案,实现2010年度现行命案侦破工作开门红。

2月18日16时55分,该局接到辖区杨集乡余岗村居民刘某报警称其女儿被人殴打成重伤。接到报警后,杨集派出所所长樊中斌立即带领民警赶赴案发现场,到达现场后发现刘某的女儿周某躺在其家堂屋地上。据周某的父母描述,其女儿是被她的公公和丈夫所打,父子二人各骑一辆摩托车已向该乡杨新路方向逃窜。樊中斌迅速将案情向上级领导汇报,并带领民警及伤者父亲沿杨新路追赶犯罪嫌疑人。

17时30分,案发35分钟后,犯罪嫌疑人赵某父子最终在亲人的陪同下来到派出所投案自首。

经查,犯罪嫌疑人赵某父子与被害人周某因家庭琐事发生冲突,酿成血案。2月19日凌晨,周某因抢救无效死亡。目前,犯罪嫌疑人赵某父子已被拘留,此案正在进一步调查之中。

(吴媛媛)